

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财政金融局

济源示范区财政金融局公告〔2021〕1号

关于 2021 年度具有免税资格非营利组织名单的公告

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有关规定，按照《河南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关于转发<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>的通知》（豫财税政〔2018〕29号）有关要求，经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财政金融局 国家税务总局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税务局共同审核确认，现将2021年度具有免税资格非营利组织名单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1年度具有免税资格非营利组织名单

济源市见义勇为协会

二、2021—2025年，上述非营利组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及其实施条例和有关规定免税条件的收入，免于征收企业所得税。

